

全国认证认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国认标委函〔2025〕28号

全国认证认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关于公开征集 《合格评定 审定与核查方案指南》等3项 国家标准化文件制定项目起草单位和 起草专家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由全国认证认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261）提出并归口的《合格评定 审定与核查方案指南》《合格评定 远程审核方法在管理体系审核中的使用指南》《合格评定 管理体系审核认证机构要求 第15部分 医疗机构质量管理体系审核与认证能力要求》3项国家标准化文件制定项目已完成登记确认。

为广泛吸收各相关方参与，充分依托行业资源开展认证认可标准化工作，SAC/TC261秘书处决定面向社会公开征集该3项国家标准化文件制定项目的起草单位和起草专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介绍

1. 《合格评定 审定与核查方案指南》等同转化国际标准ISO/IEC TS 17035:2024，该标准将为审定与核查方案所有者、审定

与核查机构和利益相关方提供关于审定与核查方案的开发制定及运作指南。

2. 《合格评定 远程审核方法在管理体系审核中的使用指南》等同转化国际标准 ISO/IEC TS 17012:2024，该标准包含针对基于风险的方法论在远程审核方法的策划和实施中应用的指导，也能用于支持以现场、远程或两者相结合的方式所实施的管理体系审核，还可支持认可评审、产品认证或同行评审等其他合格评定活动或类似的活动。

3. 《合格评定 管理体系审核认证机构要求 第 15 部分 医疗机构质量管理体系审核与认证能力要求》等同转化 ISO/IEC TS 17021-15: 2023，该标准规定了参与医疗机构质量管理体系审核和认证过程的人员的能力要求。

二、推荐要求

（一）参与单位：可承担国家标准制修订过程中各阶段会议费、专家费以及参与宣贯课程编制等费用，并为专家提供支持；

（二）技术专家：专家应具备较强的专业能力和较高的英语水平，并能保证按要求全过程参与国家标准制修订工作；

（三）原则上各单位报名人数不得超过两人。

三、起草组组建

SAC/TC261 秘书处将根据报名情况择优组建起草组，优先考虑国内对口工作组贡献突出的成员。

四、报送材料要求

请报名参加国家标准起草的单位填写《认证认可国家标准起草单位和起草专家报名表》(见附件1)和《认证认可国家标准起草单位和起草专家报名信息汇总表》(见附件2),并于2025年6月6日之前将报名表电子版(word)和盖章扫描件(PDF)反馈至秘书处邮箱(信息汇总表反馈 excel 表格即可),无需报送纸质材料。

表格下载路径:中国认证认可协会网站-技术标准-国家标准栏目。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郭雅;

联系电话:010-56080077;

电子邮件:guoyaccaa@163.com;

附件:1. 认证认可国家标准起草单位和起草专家报名表

2. 认证认可国家标准起草单位和起草专家报名信息汇总表

全国认证认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25年5月19日



附件 1

认证认可国家标准起草单位和起草专家报名表

参与单位名称					
参加标准名称					
单位情况介绍					
推荐专家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行政职务		职称		学历	
联系电话		电子信箱		传真	
工作履历					

参加国内外标准化技术工作情况	
专业能力 特长	
单位负责人意见	签字： 年 月 日 (单位盖章)

附件 2

认证认可国家标准起草单位和起草专家报名信息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单位	出生年月	职务/职 称	学历	标准化工作 经历	英语水 平	联系电 话	电子邮箱	备注

抄送：市场监管总局认可检测司；存档。

全国认证认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2025 年 5 月 19 日印发
